##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1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广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商业、办公楼工程,办公楼工程及地下室(自
	编广州广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三旧"改造
	项目 1#楼, 2#楼及地下室)
	项目代码: 2018-440105-70-03-839965
建设位置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46 号(备注:针对
	跨区工程,建设规模占比大的行政区排在首
	位)
建设规模	商业、办公楼(自编1#),总建筑面积:
	51413.43 平方米,地上34.0层:51413.43
	平方米, 地下室, 总建筑面积: 22199.27 平
	方米, 地下 3.0 层: 22199.27 平方米; 办公
	楼(自编2#),总建筑面积:6149.28平方米,
	地上 6.0 层: 6149.28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1〕2272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 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0)放 41B084、(2023)复 41B06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本次仅核实主体建筑工程,关于场地、绿化、道路工程, 待完善后另行申请场地规划条件核实。

- 附件: 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3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7月31日

抄送: 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区交通运输局,市、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琶洲街道办事处、市区土地利用业务办理部门